



今年“为民办实事”扩至17件

为民办事不设上限,承诺6年来今年最多

本报1月8日讯(记者 张嶺 马云云) 8日,参加济南市两会的代表委员发现,今年市政府承诺的为民办实事多达17件。这是自2008年起,济南市公开承诺为民办实事以来,提出最多的一次。“为民办实事没有上限”,8日,济南市政府副秘书长、研究室主任、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小组副组长邢建亚表示,今年的实事,不仅关注困难群体,更注重让全社会共享经济发展实惠。

在两会上,代表们发现,2013年为民办实事列出了17件,这让一些代表委员有些没想到。2008年,济南市首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上公开承诺为民办实事,当年承诺办实事12件。此后每年两会上,在《政府工作报告》后附上当年的为民办实事几乎成为惯例。2009年承诺9件,2010年12件,2011年10件,2012年10件。由于连续两年的实事数量为10件,很多市民已经习惯在两会召开前等待政府公开“十件实事”。

但今年,这一数字悄然发

生了变化,“为民办实事没有上限,所以今年实事的数量也突破了10件。”邢建亚这样解释,他说,报告起草小组在确定实事数量时,把各部门提交、有把握在年内落实的都列入其中。

今年的实事还有一个显著特点,邢建亚介绍说,往年确定的实事很多倾向于帮扶社会特殊群体,今年实事依然延续这一方向,提出了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增加贫困农民人均收入等实事,希望切实提高贫困人口的生活质量。

此外,更加注重让全社会共享经济发展成果,比如城区河道污水不直排、二环西路地面道路建设等,能让市民们的生活、出行环境得到较大改善,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和新农合财政补助标准等会让市民生活得到更好保障,省会文化艺术中心“一院三馆”的建成和全民学习服务中心的建设等则将丰富市民的文化生活和学习资源。



今年将有更多人住上保障性安居房。本报记者 王媛 摄

《政府工作报告》通报去年10件实事完成情况 公租房建设超额完成任务

本报1月8日讯(记者 宋立山) 2013年的济南市《政府工作报告》通报了上一年度为民办10件实事的完成情况。其中在医疗和社会保障方面,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的政府补助标准均由人均200元提高至240元,新农合住院补偿比例达到75%以上,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助资金2.4亿元全部到位。除此之外,包括保障房、放心早餐等9件实事也基本完成。

在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18个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已经开工建设15524套,经适房项目开工3416套,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103%和114%。已筹集公租房源6110套,全部配租完毕,此外廉租房配租也于去年12月10日开始接受申请。

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待遇,为全市30.7万名企业退休退职人员调整增加及补发了养老金,月人均增资269元,平均增幅达14.5%,月人均养老金标准达到2085元。

在教育文化建设方面,实现公办特殊教育学校在校免费教育,人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由每年3000元提高至9000元,补助伙食费和交通费,免收课本费、校服费和住宿费,惠及1332人。加快推进基层文化设施建设,一共新建图书馆1个、文化馆2个、农村文化大院275个。全市各级11个图书馆、11个文化馆、1个美术馆和9个博物馆全部实现免费开放。此外,全市邮政便民服务站建设保有量达到4021个,累计服务百姓1100万人次。

在食品安全方面,肉类追溯系统已在5家生猪定点屠宰场、1个外埠肉集中检验点和14家大型超市安装,七里堡批发市场、华联超市、社区菜市场等部分重点流通节点企业试运行蔬菜流通追溯系统。实施放心早餐工程,培育放心早餐承建企业3家,建设主食加工配送中心(处),发展早餐连锁店59处,累计达到229家,设置早(午)餐车61辆。

十七件实事解读

1 新开工保障性安居房15000余套

责任部门: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局长刘胜凯:2013年,按照计划,济南将新开工保障性安居房15449套,其中各类保障性住房5000套,包括公租房3000套、经济适用房1000套、廉租房1000套。各类棚户区改造住房10449套;新增廉租房租金补贴500户;向社会提供分配各类保障性住房不少于6000套(间)。

2 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到每人每月70元

责任部门: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局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局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处处长葛蔚蔚:2013年,济南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高到70元,本次调整自2013年1月1日起执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达到每人每月70元,惠及老年居民近68万人,提高后的养老金力争于3月底前发放到位。

3 城镇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提高到280元

责任部门: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局、市卫生局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局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处处长米良川:自2008年启动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以来,济南市连续提高财政补助标准,本次调整后,补助标准已由最初的人均不到120元提高280元。截至目前,全市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已达110万人。

4 省会文化艺术中心“一院三馆”建成

责任部门:济南市文广新局、西城投资集团

济南西城投资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一院三馆”(省会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图书馆、群众艺术馆、美术馆)计划于今年8月竣工交付使用。目前,省会文化艺术中心大剧院形象进度完成75%,舞台机械安装和装饰装修施工全面展开。“三馆”已完成混凝土主体结构封顶,配套高层正在进行19-21层主体结构施工。

5 实现城区河道污水不直排

责任部门:济南市市政公用事业局

济南市排水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姜向东:目前,项目的招标工作基本完成,施工单位已开始施工。工作人员正对历山路东侧边沟、民生大沟、羊头岭地下沟等暗渠内排污点进行排查,争取春节前完成。

6 二环西路地面道路及环境整治工程

责任部门:济南市市政公用事业局

济南市市政公用事业局建设处处长杨明理:二环西路地面道路及环境整治工程总投资约22亿元,是济南市有史以来投资最大的市政工程,预计2013年年底竣工。计

划在“十艺节”之前完成地面道路和高架的建设。环境整治主要针对红线外门头房和立面整治,对沿线两侧单位的围墙进行美化,门头房招牌计划按标准大小进行规范。

7 完成100万平米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责任部门: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济南市城乡建设委科技节能处处长李桂珍:2013年内完成100万平方米既有居住建筑的节能改造,约惠及一万户居民。改造遵循自愿申请的原则,以楼为单元,只要整栋楼的居民同意改造,可以随时向原产权单位、居委会或者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符合条件的,改造费用由国家奖励、省市两级补贴和个人负担组成,其中个人只需负担三分之一左右。

8 6万贫困农民人均增收1100元

责任部门:济南市农业局

济南市农业局扶贫办公室主任席玉坤:2013年,济南市将拨付扶贫资金4500万元,扶持发展产业的贫困农民,从而实现6万贫困农民人均增收1100元。重点培育建设章丘市、历城区、长清区、平阴县、济阳县、商河县等六大产业扶贫示范区。

9 实施山丘区“五小水利”工程

责任部门:济南市水利局

济南市水利局农水处负责人王孝青:2013年,省城将投资6000万元,建设800处山丘区小塘坝、小水窖、小泵站等小水源。预计可新增蓄水量70万立方米,新增、改善灌溉面积6万亩。预计3月份完成计划,12月底之前全部完工。

10 在主城区新建改建300座公厕

责任部门:济南市城管局

济南市城管局局长宋永祥:按照“市区结合、以区为主”的原则,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建设、高效能管理,确保2013年全市建设二类以上水冲公厕300座,力争达到400座,基本实现济南主城区公厕布局合理、数量充足、功能齐全,以满足群众使用需求。

11 实施千佛山风景名胜建设改造

责任部门:济南市城市园林绿化局

济南市园林局相关负责人:根据规划,“大千佛山景区”北至经十一路,东至旅游路、二环东路,南至二环南路,西至千佛山西路,总面积为12.59平方公里。目前,济南市园林部门已对佛慧山罗袁寺黄崖游赏区进行整治,修建了上山路、休闲广场等设施,并规划建设空谷寻幽、开元怀古、春风渡、卧云洞等16个旅游景点。

12 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责任部门:济南市商务局

济南市商务局相关负责人:一季度将对2012年试运行的追溯系

统进行完善;二季度开展调查摸底,确定扩大肉类流通追溯建设覆盖面后扩建节点企业名单,完成专用设备的选型、配置、参数、数量等需求分析,完成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招标;下半年在各流通节点企业开展系统集成、设备安装,全面完成追溯体系建设任务。

13 邮政便民服务站基本实现社区全覆盖

责任部门:济南市邮政局

济南市邮政局局长梁启辉:今年,市邮政在继续巩固现有4000余家邮政便民服务站建设质量和提升服务功能的基础上,2013年再建设1000家,确保全市达到5000家以上。在丰富功能方面,叠加办理驾驶证补证、交通违章罚款等代缴代罚服务以及助农取款服务。

14 建设全民学习公共服务中心

责任部门:济南市教育局

济南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2013年,为市民提供终身学习资源的网络平台将建成,届时,市民足不出户就可以在家学习培训,高中生也可跨校选修网络课程,通过网络接受名师答疑解惑。

“全民学习公共服务中心”建成后,济南市教育部门将发放教育惠民终身学习卡,还将通过网络学习、培训机构让利等形式,为市民提供惠民教育券价值2000万元。

15 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

责任部门:济南市人口计生委

济南市人口计生委副主任杨玉华:免费为符合计划生育政策、计划怀孕的农村夫妇,包括流动人口计划怀孕夫妇进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此项惠民项目初步测算将惠及符合生育政策、计划怀孕的农村夫妇,包括流动人口计划怀孕夫妇3万余对,6万余人,市县财政将投入近600万元。

16 交管、车管业务进社区(农村)

责任部门:济南市公安局

济南交警支队副支队长、车管所所长王福才:交管、车管业务进社区(农村)工作,主要由各区、县(市)交警大队具体推进。此前,流动车管所进社区,就是交管服务站就是“雏形”。据介绍,交管服务站就是一个“袖珍车管所”,开设社区、农村、4S店、企业等处,将便民服务送到居民眼前。

17 民族村(社区)配备文化科技图书

责任部门:济南市民族宗教局

济南市民族宗教局副局长彭林堂:济南市现有少数民族52个,12.6万余人,占全市总人口的1.86%。配备工作是在农村文化大院、农家书屋及社区图书室建设的基础上,结合民族村(社区)实际情况开展。力求进一步推动民族村(社区)农村文化大院、农家书屋及社区图书室的硬件设施建设,改善环境条件,补充更多实用性强的图书。